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2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于2011年4月2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三名，实际出席的监事三名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世华先生主持，经全体监事充分发表意见并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批与罗煜斌先生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1年4月25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与特定对象签订股票认购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1-023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批与李维金先生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1年4月25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与特定对象签订股票认购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1-23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1年4月25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2011年第一季度

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1-019）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